【实验室主任与实验人员签订责任书的参考样本】
 学院 实验室安全责任书
为确保实验人员的人身安全，维护实验室的安全，有效防范事故发生，
根据《信阳农林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办法》（信农教〔2016〕34 号）规定，
实验室安全工作直接责任人与进入该实验室开展实验工作的人员签订《实
验室安全责任书》。
在实验室学习、工作的所有人员均对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和自身安全
负有责任。具体要履行如下主要职责：
1．认真参加学校、学院、实验室组织的实验室安全教育和操作培训，
知晓实验工作可能存在的危险因素及相应防护措施，未参加安全培训的不
能进入实验室做实验。
2．在实验室工作期间遵循各项安全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实验操作规
程开展实验。
3．配合实验室主任做好实验室安全工作，消除安全隐患，避免安全
事故发生。
4．不得私自改接电线，不得违规放置剧毒试剂，不得随意倾倒有害、
有毒、有刺激性气味的废液。
5．保持实验室环境整洁，严禁将食物带入实验室、私人物品放置实
验室、在楼道及其他安全通道摆放杂物。
6．实验进行过程中不得离开实验室；实验结束，做好清洁卫生，关
好门窗、水电，进行安全检查，如实填写实验室工作与安全管理记录。
7．发生事故时，必须按规定及时上报，保护好事故现场。
本人承诺：本人对学校、学院及实验室的各项规章制度已经知晓，若
因违规操作而发生安全事故，本人愿意接受学校、学院的处罚，并承担相
应的责任。
本责任书一式三份，双方签字后各执一份，学院存档备案一份。

实验室主任： 实验人员：
年 月 日